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理學院

112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中午 12：10

二、地點：本校科學館 B506C

三、主席：鄭彥修主任 代理主持（翁院長請假） 紀錄：陳麗娟助教（分機 63628）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上次院課委會（112.4.19）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編號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執行情形
1	本院數位系擬修正「112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乙案，提請討論。	1. 新增科目課程大綱依會中意見修正。 2. 餘照案通過，依程序提送教務處備查。	數位系	依決議辦理。
2	本院資科系擬修正「112 學年度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乙案，提請討論。	1. 科目英文名稱依會中意見修正。 2. 餘照案通過，依程序提送教務處、進修推廣處備查。	資科系	依決議辦理。
3	本院自然系擬修正「112 學年度學士班、碩士班、科學探究與實作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乙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依程序提送教務處、進修推廣處備查。	自然系	依決議辦理。
4	本院各學系擬修正「校級學生核心素養與院系所級學生核心素養關聯表暨檢核機制」乙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依程序提送校課委會、教務會議審議。	各學系	依決議辦理。
5	本院數資系擬提報教育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專長專門課程規劃計劃書」乙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數資系	依決議辦理。

六、報告事項

1. 請各學系每學期務必協助宣導與確認所有開課科目課程大綱應於期限內完成上傳：
 - (1) 專任教師部分已列為升等與評鑑之基本門檻。
 - (2) 兼任教師部分未達成者則不予續聘。

七、提案討論

案由 1：本院數資系擬修正「113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說明：一、本案業經 112 年 10 月 24 日數資系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委會通過。

二、教育部 112 年 9 月 13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20088088 號函（議程 P.4），函復本校所報「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專長」專門課程修正課程規劃同意備查，並適用自 112 學年度起之師資生等。依前述函文同意備查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專長」專門課程（議程 P.5），修正本系「113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

三、教育部 112 年 9 月 27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22603989 號函（議程 P.6~

8), 教育部 112 學年度國小加註科技領域資訊專長公費生培育條件調整適用原則。函文說明四復依「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7 條第 3 項規定:「契約書簽訂後, 分發學年度不得延後, 且培育條件不得變更。」; 有鑑於 112 學年度公費生名額已於 111 年 10 月 26 日核定, 培育條件皆以「加註科技領域資訊專長」名稱核定。惟因本課程已於 112 學年度起修正, 112 學年度起取得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者, 優先修習「加註科技領域專長」為原則。

四、經師資培育處與 112 學年度起取得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者聯繫, 經 5 位學生全數同意後修正行政契約書內之培育條件為「加註科技領域專長」並函報分發縣市政府核定。前述 5 位學生須於公費受領期間、結束前(即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完成修習「加註科技領域專長」。

五、本系提送「113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修正案, 擬併陳請學校同意本案提早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 以利學生及時完成培育條件。函文已轉知本系資訊組教師並協助進行開課規劃, 提出 112~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專長」開課規劃一覽表(議程 P.9), 並協助輔導前述 5 名公費生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修習加註科技領域專長課程。

六、「113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修正如下:

(一)「學士班(數學組)」修正重點如下:

(1) 科目英文名稱調整, 內容不變:「程式設計」、「資訊安全與倫理」。

(二)「學士班(人工智慧與資訊教育組)」修正重點如下:

(1) 專門課程調整: 必修由 32 學分調整為 38 學分, 選修由 17 學分調整為 11 學分, 必選 21 學分不變, 總計 70 學分; (二) 人工智慧與資訊教育組核心課程 (1) 資訊科技課程《資訊科技專題與實務、人工智慧教育專題與實務 2 科必選 1 科》、(2) 資訊教育與多媒體課程《STEAM 專題探究、學習分析專題與實務 2 科必選 1 科》。

(2) 科目中、英文名稱調整, 內容不變:「資訊教育概論」更名為「科技教育概論」、「資訊科技專題(一)」更名為「資訊科技專題與實務」、「人工智慧教育專題製作(一)」更名為「人工智慧教育專題與實務」。

(3) 科目中、英文名稱調整, 檢附科目教學計畫:「資訊科技專題(二)」更名為「STEAM 專題探究」、「人工智慧教育專題製作(二)」更名為「學習分析專題與實務」、「數位教材設計與製作」更名為「數位設計與製作」。

(4) 新增課程, 檢附科目教學計畫:「基礎電控應用與實務」、「創意與設計思考」、「科技領域教材教法」、「科技素養與倫理」、「科技創作與教學實務」、「產業實習」。

(5) 科目英文名稱調整, 內容不變:「程式設計」、「物聯網應用與製作」、「資訊安全與倫理」。

(6) 修別調整:「行動與無所不在學習」由 (二) 人工智慧與資訊教育組核心課程 (2) 資訊教育與多媒體課程調整至 (三) 人工智慧與資訊教育組選修課程 (2) 資訊教育與多媒體課程必選改選修;「數位設計與製作」由 (三) 人工智慧與資訊教育組選修課程 (2) 資訊教育與多媒體課程必選改選修調整至 (二) 人工智慧與資訊教育組核心

課程(2)資訊教育與多媒體課程選修改必選。

- (7) 學期調整：「科技教育概論」、「計算機與雲端應用」、「人工智慧教育專題與實務」、「學習分析專題與實務」、「數位設計與製作」、「行動與無所不在學習」。

七、檢附資料包括：

檢附資料名稱	頁碼	
(1) 教育部 112 年 9 月 13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20088088 號函「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專長」專門課程修正課程規劃同意備查	議程 P. 4	
(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	議程 P. 5	
(3) 教育部 112 年 9 月 27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22603989 號函教育部 112 學年度國小加註科技領域資訊專長公費生培育條件調整適用原則	議程 P. 6~8	
(4) 112~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專長」開課規劃一覽表	議程 P. 9	
113 學年度學士班	數學組	人工智慧 與資訊教育組
(5) 簡介	議程 P. 10~16	
(6) 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	議程 P. 17~19	議程 P. 20~23
(7) 學生核心能力與教學科目對應表	議程 P. 24~26	議程 P. 27~29
(8) 課程大綱(科目名稱調整及新增)	議程 P. 30~44	
(9) 職涯圖及課程地圖	議程 P. 45~46	議程 P. 47~48
(10) 通過之會議紀錄(系課委會)	議程 P. 49~52	

辦法：經校課委會、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依程序提送校課委會、教務會議審議。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2 時 50 分

謹陳

主席 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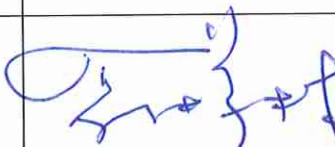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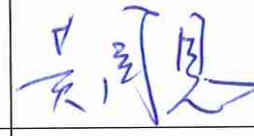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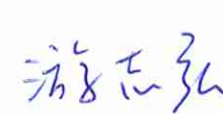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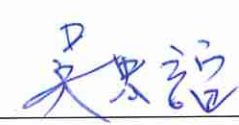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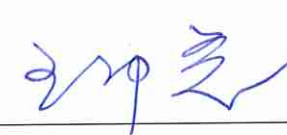
教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系主任 鄭彥修

11/8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3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 簽到表

開會時間：112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12：10

出席者			
姓名	請簽名	姓名	請簽名
主席： 翁梓林院長			
校外學者專家： 宋家驥教授		校外學者專家： 黃國恩教授	
產業界代表： 丘祐坤先生		學生代表： 陳又寧同學	
數資系： 鄭彥修主任		數資系教師代表： 游志弘老師	
自然系： 李昆展主任	請 假	自然系教師代表： 何慧瑩老師	
體育系： 黃英哲主任		體育系教師代表： 吳忠誼老師	
資科系： 王鄭慈主任		資科系教師代表： 許揚老師	請 假
數位系： 林仁智主任	請 假	數位系教師代表： 俞齊山老師	請 假
主席及代表共計 15 位，1/2（含）以上出席（8 人）始得開會			

列席者			
姓名	請簽名	姓名	請簽名
顏榮泉老師			